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1年10月22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董事会全体董事，本公司实有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收回有效表决票8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1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清算并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清算并注销全资子公司师宗县金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清算并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清算并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1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应急管理总体预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加强公司对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最大程度降低突发事件给公司造成的影响和损失，维护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和企业稳定，保护股东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促进和谐企业建设，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会议同意对《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应急管理总体预案》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应急管理总体预案》。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